



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函

地 址：高雄市鳥松區本館路 44 之 8 號
聯絡人：黃之瑩 專員
電 話：(07)370-3456 轉 30
信 箱：cthka015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9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正德社福字第 1110025-6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附件：1. 正德 111 年度秋季獎學金-申請書
2. 正德 111 年度秋季獎學金-申請表
3. 正德 111 年度秋季獎學金-受領獎學金學生服務登記表

主旨：茲本會辦理 111 年度秋季清寒獎學金申請活動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 依據本會捐助章程第二條及 111 年度工作計畫規定辦理。
- 二、 申請方式如下：請申請人檢附附件所示文件各乙份，復請貴校於 111 年 09 月 20 日前，協助提供 10 名需補助之學生名單，送本會核辦。
- 三、 111 年秋季獎學金頒獎典禮，舉辦日期：111 年 11 月 19 日（星期六），時間：上午 09:00，發放地點：高雄市鳥松區本館路 44 之 8 號。
- 四、 請獎學金申請人親自至本會服務 10 小時之公益活動。（請於 111 年 10 月 30 日前完成服務時數）。
- 五、 報名文件，除檢附紙本外，請另以電子郵件傳送本會。

正本：旨案各級學校
副本：本會慈善課

董事長吳淑貞



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

111年秋季獎學金發放暨實施計劃

壹、申請作業

一、對象及條件：

1. 就讀高雄市高中、大專院校及研究所之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家境清寒及持有身心障礙手冊之日間部學生，為主要申請對象。（不含夜間部學生及延修生）。
2. 申請學生需於已排定之日期至本會所安排地點，擔任學生義工；已排定之時間，請勿任意變更，避免影響行政作業。
3. 由各校承辦單位審核後，得以公告審核通過之學生。
4. 申請之相關證明文件，請務必備妥（文件不齊者，不予受理），請於申請截止日前（寄）送至本會，資格不符者，由本會通知各校承辦單位。
5. 個人累計服務時數達10小時者，方可符合獎學金領取資格。

二、申請時間：自111年09月12日至09月20日截止。

三、服務時間：自111年09月22日至10月30日，選擇可服務之時段。

四、獎學金頒發：111年11月19日（星期六）上午9點，於本會高雄總院舉辦，敬請準時出席，（高雄市烏松區本館路44之8號）。

五、獎學金之金額：研究所10,000元、大專8,000元、高中5,000元。

貳、學生服務：

一、服務時間：可選擇，星期一、星期四、星期五、星期六或星期日為服務時段。

二、服務時段：分為上午及下午；將另製表單，提供服務時段勾選。

三、服務內容：

1. 本會舉辦之公益活動；例如：園遊會、義剪、捐血活動…等。
2. 參與本會之各分會舉辦之行動募款、義賣、發放救濟物資…等。
3. 參與社會公益相關之行政作業協助；本會刊物、雜誌或文宣品包裝。
4. 正德慈善基金會及電視台文教大樓環境維護及整理。
5. 本會隸屬之愛心廚房協助，備餐（例如：洗菜）、環境維護…等。

四、服務方式：

1. 依學生排定之服務時段，進行報到（請勿遲到）。
2. 首次服務之前，進行正德簡介影片欣賞、環境認識與工作說明。
3. 舉辦學生讀書會，互動式討論，強化學生對於社會公益觀念。

參、實施方式：本計劃經核准後實施，未訂之事項，依本會規範為主。

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

111 年度秋季獎學金申請書

組別編號：_____ (由本會填寫)

申請人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
戶籍地址				身份證字號	
聯絡地址				聯絡電話	()
E - MAIL				手機號碼	
就讀學校	學校名稱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研究所				
領獎地點	高雄總院：高雄市鳥松區本館路 44 之 8 號 連絡電話：(07)370-3456 分機 30				

(一) 檢具之證明文件：

1. 戶口名簿影印本或戶籍謄本正本。
2. 學生證影本(已蓋有最近一學期註冊章)。
3. 政府之低收入戶證明(正本)或中低收入戶證明(正本)或村里長清寒證明(正本)或身心障礙手冊影本(本人或家長皆可)。
4. 受領獎學金學生服務登記表(勾選服務執勤時段)。

(二) 前述檢具之證明文件，若未備齊者，視為無效件，恕不予受理。

(三) 為開啟學子另一扇學習之門，倡導參與慈善活動，體悟「付出即是獲得，服務是真正學習的開始」，請獎學金申請人之研究生、大專生、高中生，務必親自至本會服務 10 小時之公益活動。(未執勤者不符合發放資格)

(四) 夜校生及延修生不列入本補助對象。

(五) 本次獎學金補助金額：研究生新台幣 10,000 元、大專新台幣 8,000 元、高中新台幣 5,000 元。

(六) 本次申請至 111 年 09 月 20 日截止，逾時恕不予受理。

(七) 本會保有最後核准名單之審核權。

※ 注意事項：1. 申請書及檢附證件收件後恕不退還，惟將尊重個人機密予以嚴格保密。

2. 聯絡地址、郵遞區號、電話號碼，請務必填寫正確，以利寄發通知單及聯絡。

※ 申請人：_____ (本人親簽) 日期： 年 月 日

※ 本申請書請自行列印填寫。

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

111 年度秋季獎學金申請表

學校名稱： _____ 學校業務承辦人： _____ 學校承辦人聯絡電話： _____

編號	學生姓名	性別	電話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戶籍住址	通訊地址
1							
2							
3							
4							
5							
6							
7							
8							
9							
10							

部門主管： _____ (核章) 單位主管： _____ 學校業務承辦人： _____
 E-mail: _____

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

111年度秋季獎學金 【受領獎學金 學生服務登記表】

姓 名		就讀學校		
聯絡電話/手機		科系班級		
住 址				
服務時段勾選				
序號	日期	上午(3小時) 09:00-12:00	下午(2小時) 15:00-17:00	當日合計 時數(小時)
1	09月22日(四)			
2	09月23日(五)			
3	09月24日(六)			
4	09月26日(一)			
5	09月27日(二)			
6	09月29日(四)			
7	09月30日(五)			
8	10月03日(一)			
9	10月04日(二)			
10	10月06日(四)			
11	10月08日(六)			
12	10月10日(一)			
13	10月11日(二)			
14	10月13日(四)			
15	10月15日(六)			
16	10月17日(一)			
17	10月18日(二)			
18	10月20日(四)			
19	10月22日(六)			

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

111年度秋季獎學金 【受領獎學金 學生服務登記表】

姓 名		就讀學校		
聯絡電話/手機		科系班級		
住 址				
服務時段勾選				
序號	日期	上午(3小時) 09:00-12:00	下午(2小時) 15:00-17:00	當日合計 時數(小時)
20	10月24日(一)			
21	10月25日(二)			
22	10月27日(四)			
23	10月29日(六)			
24	10月30日(日)			
交通 工具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汽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機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腳踏車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搭乘公共運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人接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總時數 (單位：小時)	
符合領獎資格(此欄位由本會填寫)				
註：以上時間皆無法配合者，請來電說明特殊狀況				
填表說明				
1. 申請者，請於111年10月30日之前，擔任本會義工，且服務時數累計達10小時，方得符合獎學金領獎資格。 2. 請自行勾選並排定可服務之時段，本表填妥後，請繳回就讀學校之承辦單位，轉送本會彙整；已選定服務之時段，無故缺席達兩次者，將喪失領獎資格。 3. 請依勾選時段，準時至本會報到，不另行通知。 ※財團法人正德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※地址：高雄市鳥松區本館路44之8號 ※電話：(07) 370-3456 轉30				